

2026年
河源市源城区工商业联合会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河源市源城区工商业联合会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河源市源城区工商业联合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第一条加强和改进民营经济人士思想政治工作。

（一）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持续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宣传教育，引导民营经济人士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加强自我学习、自我教育、自我提升，学习贯彻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弘扬企业家精神，爱国、敬业、创新、守法、诚信、贡献，做合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

（二）引导民营经济人士自觉把自身发展与国家发展结合起来，把个人富裕与共同富裕结合起来，把遵循市场法则与发扬社会主义道德结合起来，弘扬中华传统美德，弘扬时代新风，树立义利兼顾、以义为先理念，致富思源、富而思进，自觉投身光彩事业和其他社会公益慈善事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三）按照同级党委安排参与民营企业党建工作，引导民营经济人士重视企业党建工作，在企业建立工会等群团组织，为其开展活动、发挥作用提供必要条件，加强企业文化建设。

第二条参与政治协商，发挥民主监督作用，积极参政议政。

（一）围绕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开展调查研究，参与制定并推动落实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措施，推动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

（二）深入了解民营经济人士的意愿和要求，畅通和规范民营企业和民营经济人士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及

时向党和政府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

（三）引导民营经济代表人士有序参与政治生活和社会事务，帮助其提高议政建言水平，积极反映社情民意。

第三条协助政府管理和服务民营经济。

（一）积极探索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服务载体和机制，为民营企业提供政策咨询、信息、法律、投融资、技术、人才、标准、信用、合规等方面服务，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引导民营企业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强自主创新，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推动国民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加强与国外及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工商社团和工商经济界的联系，拓展国际合作，深化民间外交，为民营企业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和“走出去”提供服务。

（三）组织民营企业参与实施乡村振兴、区域协调发展等国家战略，投身“万企兴万村”行动，为地方经济建设服务，促进城乡、区域统筹协调发展，促进共同富裕。

（四）承办政府和有关部门委托事项。

第四条培育和发展中国特色商会组织。

（一）履行社会团体业务主管单位职责，促进所属商会改革发展，确保商会发展的正确方向。

（二）推动建立完善现代商会制度，提升商会法治化、规范化水平。

（三）加强所属商会建设，推动统一战线工作向商会组织有效覆盖。

第五条培育和建设高素质的民营经济人士队伍。

（一）按照思想政治强、行业代表性强、参政议政能力强、社会信誉好的标准，做好民营经济代表人士的发现、培养、推荐和管理工作。

（二）依托商会发展壮大会员队伍，指导商会加强会员思想政治工作。

（三）联系服务广大民营经济人士，推动工商联组织和工作在民营经济领域全面有效覆盖。

（四）注重对年轻一代民营经济人士的教育培养，引导他们继承和发扬听党话、跟党走的光荣传统。

第六条参与协调劳动关系，协同社会治理，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参与协调劳动关系三方会议，同政府部门、工会组织和其他有关企业方代表一道，共同推动劳动关系立法、健全劳动标准体系和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共同研究解决劳动关系中的重大问题，参与劳动争议调解、仲裁。

（二）引导民营企业依法与工会就职工工资、生活福利、社会保险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问题进行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

（三）协调处理投资者利益和劳动者权益的关系，引导民营企业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坚持就业优先，积极创造就业岗位，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尊重和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第七条引导民营企业和民营经济人士依法治企、依法经营、依法维权。

（一）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增强民营经济人士法治意识、契约精神、守约观念。弘扬诚信文化和清廉文化，参与全面构建亲

清政商关系。

（二）引导民营企业加强合规管理，建设“法治民企”。推动依法规范和引导民营资本健康发展，促进公平竞争。

（三）推动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民营经济人士权益，促进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支持商会参与涉企纠纷的调解、仲裁。

第八条依法加强会产管理、经营和保护。

第九条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内设机构2个，分别为办公室、会员联络股；下设事业单位1个，即源城区民营企业服务中心。2025年年末实有人数13名，其中实有在职行政人员9名、事业人员1名、机关后勤在编人员1名，政府购买服务在编人员2名，退休人员2名。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源城区民营企业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02.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18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3
		九、卫生健康支出	6.9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78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2.81	本年支出合计	302.81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02.81	支出总计	302.8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02.81	302.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河源市源城区工商业联合会	276.88	276.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河源市源城区民营企业服务中心	25.93	25.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81	288.01	14.8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18	190.38	14.80	0.00	0.00	0.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205.18	190.38	14.80	0.00	0.00	0.00
2012801	行政运行	177.99	176.19	1.80	0.00	0.00	0.00
201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0	0.00	13.00	0.00	0.00	0.00
2012850	事业运行	14.19	14.1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3	40.9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88	39.8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4	3.44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5	2.3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3	22.7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6	11.36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2	6.9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2	6.9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3	6.2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69	0.6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78	49.7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1.78	31.78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1.78	31.78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02.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3
		九、卫生健康支出	6.9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7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2.81	本年支出合计	302.81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02.81	支出总计	302.8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02.81	288.01	14.8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18	190.38	14.80
[20128]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205.18	190.38	14.80
[2012801]行政运行	177.99	176.19	1.80
[20128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0	0.00	13.00
[2012850]事业运行	14.19	14.19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3	40.9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88	39.88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44	3.44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35	2.35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3	22.73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6	11.36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	1.05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	1.05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6.92	6.92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2	6.92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6.23	6.23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0.69	0.69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9.78	49.78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8.00	18.0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8.00	18.00	0.00
[22103]城乡社区住宅	31.78	31.78	0.00
[2210399]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1.78	31.78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88.01
[301]工资福利支出	258.91
[30101]基本工资	67.14
[30102]津贴补贴	91.26
[30103]奖金	24.03
[30107]绩效工资	8.4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7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1.37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2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
[30113]住房公积金	18.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6
[30201]办公费	14.66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3.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4
[30302]退休费	10.44
[310]资本性支出	1.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4.8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0
[30201]办公费	2.00
[30202]印刷费	0.50
[30206]电费	1.80
[30215]会议费	3.00
[30216]培训费	3.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8.66	18.66	0.00	0.00
“三公”经费	3.00	3.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3.00	3.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288.01	288.01	288.01	0.00	0.00	0.00
河源市源城区工商业联合会 小计	262.08	262.08	262.08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39.06	239.06	239.06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5	16.25	16.25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7	5.77	5.77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河源市源城区民营企业服务中心 小计	25.93	25.93	25.93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9.85	19.85	19.85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	1.41	1.41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7	4.67	4.68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源城区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4.80	14.80	14.80	0.00	0.00	0.00	0.00	
河源市源城区工商业联合会 小计	14.80	14.80	14.8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高民营经济人士的整体素质，召开培训班，使民营经济人士整体素质提高10%；加强政银企之间交流，本年度提高政银企活动的开展率，计划提高5%。优化城区法治营商环境，提高区内民营企业法治意识。发挥好非公职调解员的作用，有效缓解降低法院接受商事案件的压力。负责抓好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委的日常工作；制定全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建年度工作意见和计划；出台全区性指导文件及草案；研究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建工作重大问题并提出决策意见建议；指导全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建工作及区直部分以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非公经济人士为主体的商协会抓好会员单位的党建工作；协助区委组织部、区委两新工委做好全区性的工作。
非公经济组织党委工作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全年开展党建指导培训班，制定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建年度工作意见和计划，研究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建工作重大问题并提出决策意见建议，协助区委组织部、区委两新工委做好全区性的工作，有效帮助了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建工作及区直部分以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非公经济人士为主体的商协会抓好会员单位的党建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法治营商环境建设工作经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优化城区法治营商环境，提高区内民营企业法治意识，预期100%送法到全体会员企业；参与人民调解工作，完成对应目标案件；每半年开展普法宣传、培训，提高非公职调解员的调解能力，要求调解员参与率不低于90%；非公职调解员补贴发放100%到位。
协助管理和服务民营经济工作经费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召开2026年度民营企业培训班，提高民营经济人士的整体素质；按照《章程》规定，召开1次执委会议，2次常委会议；组织政银企1座谈会，加强政银企之间交流；组织2026年度企业外出交流活动，拓展本地去民营代表人士视野。
水电费	1.80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及时缴纳水电费，保障水电正常供应，办公区域正常办公运转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02.81万元，比上年增加28.76万元，增长10.5%，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职级晋升，薪资变动；支出预算302.81万元，比上年增加28.76万元，增长10.5%，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职级晋升，薪资变动。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万元，比上年增加1.4万元，增长87.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出境工作计划。其中：因公出国（境）费3万元，比上年增加1.4万元，增长87.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出境工作计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

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8.66万元，比上年增加0.36万元，增长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7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6.3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万元，主要是台式计算机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3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无工作安排。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